

January 1947

東山詩新解 = A new interpretation of the poem Tung-shan in the
She-king (The book of poetry)

Ching Chih LI

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: https://commons.ln.edu.hk/ljcs_1929



Part of the [Chinese Studies Commons](#)

Recommended Citation

李鏡池(1947)。東山詩新解。《嶺南學報》，7(1)，51-58。檢自：http://commons.ln.edu.hk/ljcs_1929/vol7/iss1/4

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Scholarly Publications of Lingnan University (Guangzhou) at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(1929-1952)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

東山詩新解

李鏡池

一、今譯

「我徂東山,⁽¹⁾
 惓惓不歸。
 我來自東，
 零雨其濛。」⁽²⁾

我東曰歸，
 我心西悲。
 制彼裳衣，
 勿士行枚。⁽³⁾
 蜎蜎者蠋，
 烝在桑野，
 敦彼獨宿，
 亦在車下，

「我徂東山，
 惓惓不歸。
 我來自東，
 零雨其濛。」

果臝之實，
 亦施于宇；⁽⁴⁾
 伊威在室；

「冒着細雨迷濛，
 踏上了我的歸程。
 自從往東山遠征，
 三年就在外飄零。」

現在我自東方歸來，
 想起家鄉，萬分悲哀。
 急忙忙把新衣裁，
 打仗勾當，從此丟開。
 情切切趕路趨行，
 越過宿頭，拋露荒郊沒人影。
 只見野蠶遍地滿桑林，
 猛一下落了個蒙頭蓋頂。

「冒着細雨迷濛，
 踏上了我的歸程。
 自從往東山遠征，
 三年就在外飄零。」

朦朧裏彷彿到了家，
 天井裡括樓遍掛；
 草鞋蟲滿屋子亂爬；

蠨蛸在戶；
町疃鹿場，
熠燿宵行。——

「不可畏也！
伊可懷也！」

「我徂東山，
愔愔不歸，
我來自東，
零雨其濛。」

鶴鳴于垤，
婦歎于室。
洒掃穹窒，
我征聿至。
有敦瓜苦，⁽⁶⁾
蒸在栗薪。

「自我不見，
于今三年！」

「我徂東山，
愔愔不歸，
我來自東，
零雨其濛。」

倉庚于飛，
熠燿其羽。⁽⁶⁾
之子于歸，
皇駁其馬。

蜘蛛結網在簾櫳下；
到晚來，一群群野鹿來造窩，
一團團閃爍着磷光鬼火。

「呵，可怕嗎，有甚可怕！
這是我的故園我的家！」

「冒着細雨迷濛，
踏上了我的歸程，
自從往東山遠征，
三年就在外飄零。」

只見鶴鳥在土堆上高叫歡迎，
妻子却在屋裡呻吟捱命，
把屋子打掃乾乾淨淨，
得重逢真正微倖，
葫蘆瓜掛滿一樹沒人耍，
栗樹兒枯槁了當柴燒。

「呵，悠悠地一別已三年，
物也變了，人也病倒！」

「冒着細雨迷濛，
踏上了我的歸程，
自從往東山遠征，
三年就在外飄零。」

春光是這麼明媚，
黃鶯兒一對對比翼飛，
新娘子坐着車子來了，
你看那馬兒的毛色多麼美！

親結其纒， 艷麗的頭帕定是她媽媽給結的，
九十其儀！—— 我們的婚禮多麼隆重和光輝！
其新孔嘉； 這新娘子自然是美麗可愛了；
其舊如之何！ 可是我總難忘故去的那一位！

註釋：(1) 詩序：『東山，周公東征也。』說者多以為『東山』在魯境，即孔子登東山而小魯之東山，我蕪乃周民族之發祥地，在黃河上游。蕪風乃陝西的詩歌。若把周公東征的故事，從蕪風分離，還它一個本來面目，就不會說東山是魯地了。我以為這個東山，或即左傳閔公二年，『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臯落氏』之東山。東山在壺關城東南。（劉昭郡國志注引上黨記。）在今山西境，山西與陝西比鄰，臯落氏是赤狄別種，周民族與赤狄族戰，是可能的。未必是遠征到山東去，不過這個地方的確解，我們已無法研究，也可不必深求。

(2) 東山詩四章，每章前有全同的四句短歌，我給它一個名叫「序歌」，或「序曲」，這種詩體，很特別的，古往今來，絕無僅有，詩經中有許多「疊章體」詩。意思相同，稍換字面。也有許多是「復尾」的，每章收結，用同樣的字句，復四句的，如漢廣，黃鳥，黍離，杖杜。復五句的，如園有桃，復七句的如溱洧，復三句兩句的也不少，但沒有像東山詩那樣的序歌。這首序歌，是獨立的，與下文可以無連帶的關係，我疑心它是一首軍歌，軍人唱的，現在拿它來做個序曲。

(3) 士，即事，同音假借。

(4) 宇，普通解為屋簷，儀禮士喪禮：『竹杠長三尺，置於宇西階上。』宇，注，楹也，亦即檐，惟階本在戶內，庭上，此宇當為屋內之簷，古人所謂屋霤，故譯為天井，七月，釋文：『屋四垂為宇。韓詩云，宇，屋霤也。』

(5) 「瓜苦」，傳箋謂「婦人思其君子之專專，如瓜之繫綴焉，瓜之瓣有苦者，以喻其心苦也」。此說牽強。按「瓜苦」即「瓜瓠」。七月：『七月食瓜，八月斷壺』，壺即瓠，同音假借。禮郊特牲：『天子樹瓜華』亦即瓜瓠，蓋華亦作馨，音與瓠近，瓠可假為壺，為華，亦可借為苦，今譯為葫蘆瓜。

(6) 「熠燿」，上文形容磷火之閃光，此處形容鳥羽之閃動。毛傳于二章解熠燿為。

燿，又謂燿，螢火也，鄭箋于四章解爲「羽鮮明也」，文選潘岳秋興賦，「燿燿燦於階闈兮」，李注引毛傳爲解，說文，「燿盛光也」引詩「燿燿宵行」，大概燿燿爲形容詞，光之閃耀曰燿燿，羽之閃動亦曰燿燿，而螢火閃光，遂以形容詞爲名詞，燿火與螢火相類亦曰燿燿。

二、新 解

東山詩詩旨，頗爲隱晦，說者聚訟。古今來解詩的，以清儒崔述所說最好，他說：

衛宏毛詩序云，「一章言其完也，二章言其思也，三章言其室家之望女也，四章樂男女之得及時也」。余按：首章自叙途中情形，次章代寫家中景象，皆未歸時事，謂之爲「完」與「思」，尙屬近之。至第三章明言久別乍逢之喜，故曰，「婦歎于室，我征事至，」而云「室家望女，」已爲誤解，若第四章，乃言夫婦聚首之樂，而借新婚以形容之，然後以「其新孔嘉，其舊如之何，」兩句醒出主意，詞意甚明；今乃以爲「樂男女之及時，」是反以襯筆爲正筆，失詩人之旨矣。（讀風偶識，卷四。）

崔氏讀詩直追詩人之旨，的確遠勝前人。東山詩，他以為是「叙室家離合之情，沈摯真切，最足感人；而絕無怨尤之意，尤足以見盛世風俗之美。」所以他于「書陳履和東山詩解後」載在文集外⁽⁷⁾

又作東山詩解，發揮未盡之意，其實這首東山詩最隱晦難解的，是第四章。明明上章說婦，爲甚麼又叙新婚？毛序固不得其解，朱熹分軍士爲已婚未婚兩種謂「未有室家者及時而昏姻，既甚美矣；其舊有室家者，相見而喜，當如何邪！」也是泥于慰勞歸士之成見。不過崔述謂第四章：「此當寫夫婦重逢之樂矣，然此樂最難寫，故借新婚以形容之。」也未必的當。⁽⁸⁾

註：(7)見無聞集卷一，麴韻剛編崔東壁遺書第十一冊。

(8)姚際恒詩經通論有相同之解釋。姚氏謂：「此章言其歸之樂也。俗云，「新娶不如遠歸」即此意。「舊如之何」，杜詩已爲注脚矣，曰，「夜闌更秉燭，相對如夢寐。」」

我以為第四章所叙的，還是正筆，未必是襯筆，崔述說：「東山一詩，叙室家離合

之情。」是對的；他說，「此篇只是室家聚首相樂之詞」，却不對。這裡面的分別很大。崔述所以未得詩人之旨的緣故，因為他未曾細玩第三章詩人所敘述的微意。他說：「三章乃寫夫婦相逢之樂」，錯就錯在這個「樂」字上。三章所寫，自然是「夫婦相逢」啦，毫無疑義。但「相逢」却未必「樂」。我們看第三章所寫的，詩人句句暗示出歸士的悲苦，沒有一毫笑容。第一句「鶴鳴于垤」，是起興，或者沒意義；要說有關連，只是用個「鳴」字，襯起下句「歎」字，鶴，鶴類，鶴唳，聲哀，以引起婦之歎息，「歎」作呻吟解。「婦歎于室」，是病在牀上呻吟，病在牀上，已非一日，下面幾句，都暗示婦病之久，曰「洒掃穹窒」馬瑞辰解七月「穹窒重鼠」謂：穹，治也，盡也，謂「除治其室之滿塞也。周官，赤豸氏，「掌除牆屋，凡隙屋除其貍蟲」，注「貍蟲蠶肌蝮之屬」，即此詩穹窒之事，蓋貍蟲隱於牆隙，易於窒塞，故必除之務盡」。（毛詩傳箋通釋十六）在歸士歸來之後，別的不敘，單單敘他「洒掃穹窒」，可見這屋子已是很久沒有打掃，可見這屋子的主人已經病久，病重，「我征聿至」，彷彿是說，「幸而還能趕得及回來，在她沒有斷氣以前，還可以相見」。或者還有一線希望，雖則是病重了，但自己趕回來，給她一個安慰，而且有人為她調理，或者可以有挽救罷。他之「洒掃穹窒」，還含有服事她，替她治病的意思。不過這個希望是很微的，因為他環顧周圍，只見門前的一棵栗樹，已經枯槁了。⁽⁹⁾樹上掛滿了葫蘆瓜，沒人採摘，瓠瓜當然是她種的了，為甚麼不把瓜摘下來？可見這個種瓜的人，已是許久沒有來看這些瓜了，讓它自生自滅，自長自落，或者是變為「前人種果後人收」了。想到這裡，這個歸士，不禁有一層黑影，遮在眼前。歎口氣道：

註：(9)「栗薪」，鄭箋：「古者斲栗裂同也。」孔疏：「衆軍皆在斲薪之役，是其苦也。」

君子既有此苦，已久不得見之，自我不見君子以來，於今三年矣。所以思之甚也。」這是從詩序解三章為「室家望女」推演的出來的。韓詩，栗作蔞，訓聚薪。把烝與栗連說。朱熹謂「因見苦瓜繫於栗薪之上，而曰，自我之不見，亦已三年矣。栗，周土所宜木，與苦瓜皆微物也，見之而喜，則其行久而感深可知矣。」較為近似，亦未盡確，我以為「栗薪」者，栗樹已枯槁者也，樹枯可為薪，故曰栗薪，烝，升也，亦紫也。瓠瓜滿掛於枯栗之上，明樹已變薪，

瓜無人摘，暗示這屋主人之病久，以至有死的危險。

『自我不見，于今三年！』⁽¹⁰⁾

他心裏有一塊沈重的石頭，把他壓的喘不過氣來！「三年」，這悠長的歲月，說明了景物變遷，室人病重的原因。栗樹本來是一種生長長久的樹，所以古人立社，或種松柏，或種栗。⁽¹¹⁾現在久生之栗，也會枯槁；人，這個在家裏含辛茹苦牽腸掛肚的人兒，豈不也會病倒，也會死嗎？

(10) 三年之「三」，不一定是整整三年，三，九，形容多，謂久別也。

(11) 論語八佾：「哀公問社於宰我，宰我對曰：『夏后氏以松，殷人以柏，周人以栗』，曰，「使民戰栗。」松，柏，栗，都是比較能久生的植物：說者謂「古者立社，各樹其土之所宜木以爲主也」，樹土所宜，尤在長久。

詩人所描叙的，給我們一幅清楚的圖畫；告訴我們一個嚴肅的氣氛，我們看不見這位歸士的笑容，聽不見他喜樂的笑聲。我們只聽見有人病在室內的呻吟聲，有「彷徨無主」，「搔首踟躕」，「感慨係之」的歎息聲。我不知崔東壁先生所說的「重逢之喜」「聚首之樂」，「喜」從何來？「樂」從何來？

我覺得第一章的「我心西悲」，第二章的夢境或幻想，家中蕭條之景象「伊可懷也」之「懷」，與末章「其舊如之何」都是一貫的，但那還是虛寫，是歸士所感，而第三章方是實叙，寫出歸士所「悲」，所「懷」就是指這個「婦歎于室」之婦說的，必定明白了第三章所叙的不是「喜」而是「悲」，然後明白末章末句「其舊如之何」，有無限感慨，深長意義。第三章必定這樣解釋，然後全首詩是完整的，統一的，我們在這詩裡見到這位歸士，感情是豐富的，人格是高上的；同時明白戰爭是痛苦的殘酷的。

如果我上面所說的，還合于詩意，則末章所叙，是實寫，不是形容，是正筆，不是襯筆，便易明白，「婦歎于室」，是呻吟，是病重，這裡沒有明叙她死，只用暗示法，用省筆，末章寫結婚，並非軍人發了財回來，多娶幾個小老婆。末兩句，因「新」憐「舊」，我們便明白詩人的意旨，舊的沒有了，所以要再娶；再娶時，看見新人，想念舊人，新人可愛，舊人可憐，因新憐舊，是詩人之本旨，古詩有寫戰士歸來，家散人亡，採葵炊

飯，却無人陪，孤寂之苦的。我以為還沒有這一首的深刻。寫回來仍可相見，但死別比生離尤為沉痛，目擊比不見尤為深刻。寫再娶之樂，新人之「嘉」，而在此快樂之中，忽然舊事兜的浮上心來，舊人彷彿顯現在眼前，這種情緒之複雜，心靈的揉絞，其難過尤甚于單純的痛苦。

總括來說，這一首詩，是寫軍人歸家的故事，首章寫歸途之苦，二章寫感念之勞，三章寫家人之慘，(19)末章寫續娶之事。

註：(19) 毛詩序解三章為「室家之望女」，普通都不得其解，崔述評為「誤解」，實則毛序頗注意到「婦歎于室」一句，因為她思念之切，所以「歎」，歎是呻吟，此點孔疏未明，誤以為「歸士未反，室家思望」。明明說「我征聿至」，何以說歸士未反？所謂「室家之望女」是說家人想念之殷切，以至于病。伯兮詩所謂：「願言思伯，使我心痠」！痠就是病。詩經寫想念為勞之句很多，如君子于役：「女心傷止！征夫遄止」！「女心悲止！征夫歸止」！「匪載匪來憂心孔疚」！「期逝不至，而多為恤」。采芣：「日歸日歸，心亦憂止！憂心烈烈！載飢載渴。」王事靡盬，不遑啓處，憂心孔疚，我行不來，「我心傷悲，莫知我哀」。其他尚多，或思征人，或征人思家，東山之首二章，寫歸士之思家。三章，寫家人思念征人之切，以至于病。故曰「室家之望女」。不過它不是明寫，只是暗寫，是深一層寫罷了。毛序「望」字，倒比崔述之「喜」字，「樂」字，說得確切。

